附件

 “十三五”江苏省结核病防治规划

终期评估方案

一、评估目的

为贯彻落实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联合印发的《“十三五”全国结核病防治规划终期评估方案》工作精神，全面掌握我省贯彻落实《“十三五”全国结核病防治规划》《江苏省结核病防治规划（2018-2020年）》情况，总结江苏省“十三五”结核病防治工作成效和经验，更好地推进落实“遏制结核病行动计划（2019-2022年）”和制定“十四五”全省结核病防治规划提供基础数据和政策依据。

二、评估内容

（一）规划制订与目标完成情况

各级政府制订和下发“十三五”结核病防治规划的情况以及“十三五”规划目标的完成情况。

（二）防治措施的落实情况

结核病防治服务体系建设、肺结核患者发现、规范诊疗和患者管理、重点人群结核病防治、健康教育、医疗保险和关怀救助、抗结核药品采购与使用等防治措施落实情况。

（三）保障措施的落实情况

结核病联防联控工作机制的建立和各级政府相关部门履行职责情况；服务体系建设、经费投入、政策开发实施、宣传教育、科研创新以及国际合作等保障措施落实情况。

三、评估方法

评估以各级自我评估为主，评估工作在省级、地（市）级和县（区）级同时开展。评估数据主要来源于常规监测、现场调查和专题调查。评估内容及数据来源见附件1。

（一）常规监测

省级、地（市）级、县（区）通过查阅2016年1月1日到2020年12月31日期间传染病管理信息系统、结核病管理信息系统和死因监测系统的数据，掌握“十三五”结核病防治规划措施和相关活动的开展情况及规划指标的完成情况。

（二）现场调查

省级、地（市）级、县（区）通过查阅相关材料和现场调查等方式，掌握各级“十三五”期间结核病政策开发、经费保障、服务体系建设、患者管理、重点人群结核病防治、医疗保险和关怀救助、抗结核药品采购与使用等情况，填写附件2，经逐级审核后由市级统一汇总现场调查数据库，并上报省疾控中心。

（三）专题调查

专题调查采用抽样调查的方法，除部分专题由国家确定的抽样调查点外，其余专题由省级负责确定抽样调查点，各地（市）级、县（区）负责组织完成本地抽样点的专题调查工作。通过对不同类型的医疗机构进行调查，获得肺结核漏报和漏登情况、肺结核患者经济负担状况和肺结核的诊疗质量；通过对不同类型的学校进行调查，了解学校结核病防治工作进展；通过对社会公众进行调查，掌握公众结核病防治核心知识知晓情况等。抽取的调查单位要积极配合完成有关专题调查，专题调查数据经复核后录入专题调查数据库，并上报省疾控中心（专题调查实施细则请从共享邮箱自行下载，邮箱jszqpg@163.com，密码jszqpg2020）。

四、组织实施

江苏省卫生健康委同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等相关部门成立省级评估组，负责全省评估工作的组织领导，制定全省终期评估方案、复核和验收评估工作和审定终期评估报告。

江苏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协助江苏省卫生健康委制定终期评估方案和专题调查实施细则，对地（市）级评估人员进行培训、技术指导和质量控制，参与对部分地（市）级、县（区）现场复核和验收；收集整理全省结核病监测数据、汇总分析全省现场调查和专题调查数据，完成终期评估报告。

各地（市）和县（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会同发展改革、财政等相关部门成立本级评估组，负责本级评估工作的组织领导。各地（市）和县（区）级疾控中心严格按照我省的评估方案和实施细则要求开展本级评估工作，收集分析本级的常规监测、现场调查和专题调查数据，撰写本级终期评估报告并逐级上报（撰写框架见附件3）。被抽中开展专题调查的地（市）和县（区）要配合省级开展相关的专题调查工作。

五、工作进度

（一）准备阶段（2020年8-11月）

1. 2020年8-10月，组建省级评估组，参与国家“十三五”规划终期评估方案预调查工作，制定我省“十三五”规划终期评估方案和专题调查实施细则。

2. 2020年11月，印发终期评估方案和专题调查实施细则，各市组建地（市）级评估组和工作队伍，科学制定本级评估工作计划，省级对地（市）级开展培训，地（市）级对县（区）级开展培训。

（二）实施阶段（2020年12月至2021年4月）

1. 2020年12月-2021年3月，各地开展终期评估工作。

2. 2021年1月-2021年4月，省级、地（市）级按照工作进展情况分别对下级进行技术指导、质量控制、抽查复核和验收。

（三）总结阶段（2021年5-8月）

1. 2021年5月，各地（市）汇总并复核评估资料。

2. 2021年6-7月，各地（市）完成本级评估报告，上报评估报告和数据库。

3. 2021年8月，省级完成终期评估报告上报国家。

附件：1.“十三五”江苏省结核病防治规划终期评估内容和数据来源

 2.“十三五”江苏省结核病防治规划终期评估现场调查表

 3.“十三五”江苏省结核病防治规划终期评估报告（参考框架》